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4月1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其中陈科文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志霞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0年年度

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447,617,0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2 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 14,323,746.1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在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已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及诉求，与公司业绩、资本公积以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等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

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了保证。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擅自变更投向和用途。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预计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融资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本次拟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关联交易的预计发生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2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其中关联监事俞志霞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使财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准确、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1）由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廖文锋、聂峰芍、刘瑞杰、郭华伟、韩宝华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均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因此公司将对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2,400 股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2）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条件以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因此由公司对此涉及的首次授予 93 名激励对象以及预留授予 21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188,800 股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611,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浙江温氏华统牧业有限公司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与温氏股份注销浙江温氏华统牧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清算分配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浙江温氏华统牧业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浙江温氏华统牧业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